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2-6 号 35 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五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转让规则”）、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引自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和发行人出具的2024年度公司债券年度报告。本报告其他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请投资人关注并独立做出投资判断。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概况.....	3
二、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8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0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0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1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2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2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2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12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概况

截至 2024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2 杭金 01、22 杭金 02、22 杭金 03、22 杭金 04、23 杭金 01、23 杭金 02、23 杭金 03、23 杭金 04、24 杭金 K1（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85483.SH	185487.SH	185976.SH	138606.SH
债券简称	22 杭金 01	22 杭金 02	22 杭金 03	22 杭金 04
债券名称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债券期限	3+2（年）	5（年）	3+2（年）	3+2（年）
发行规模（亿元）	5.60	2.40	5.00	8.00
截至报告报出日债券余额（亿元）	0.00	2.40	5.00	8.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30%	3.67%	2.99%	3.3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起息日	2022 年 03 月 14 日	2022 年 03 月 14 日	2022 年 07 月 08 日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报告期付息日	2024 年 03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4 年 03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4 年 07 月 0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4 年 11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主体/债项评级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债券代码	115140.SH	115431.SH	115720.SH	115819.SH
债券简称	23 杭金 01	23 杭金 02	23 杭金 03	23 杭金 04
债券名称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债券期限	3+2（年）	3（年）	3（年）	3（年）
发行规模（亿元）	5.00	10.00	7.00	7.00
截至报告报出日债券余额（亿元）	5.00	10.00	7.00	7.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28%	3.02%	3.07%	2.93%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起息日	2023 年 04 月 04 日	2023 年 06 月 01 日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3 年 08 月 23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报告期付息日	2024 年 04 月 0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4 年 06 月 0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4 年 07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4 年 08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主体/债项评级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AAA / -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AAA / -

债券代码	241659.SH
债券简称	24 杭金 K1
债券名称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
债券期限	5（年）
发行规模（亿元）	3.00
债券余额（亿元）	3.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2.3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4 年 09 月 27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报告期付息日	不涉及
担保方式	无担保
主体/债项评级	AAA / -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 / -

二、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转让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信用风险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

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5 次。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资产无偿划转	<p>为了落实杭州市关于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的战略部署，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要求，杭州金投拟将持有的海联讯 99,830,000 股（占海联讯总股本的 29.80%）无偿划转至杭州资本。</p> <p>杭州资本系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持股企业。</p>	<p>受托管理人通过监测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p>	<p>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p>
董事长变更	<p>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于近日发布的《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林昀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杭政干〔2024〕1号），市政府决定：沈立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董事长。</p>	<p>受托管理人通过监测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p>	<p>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p>
控股股东拟变更	<p>为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完善杭州市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结合杭州市关于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的战略部署，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金融机构出资人职责调整事项的批复》（杭政函〔2024〕4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决定由杭州市财政局对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金投”或“本公司”）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同时将杭州市人民政府持有的杭州金投 90.59% 股权无偿划转至杭州市财政局。</p>	<p>受托管理人通过监测排查获知发行人拟变更控股股东情况，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p>	<p>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p>
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	<p>根据杭州市国资委选聘承担 2023 年度市属国企年度审计业务中介机构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果，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p>	<p>受托管理人通过监测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p>	<p>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p>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控股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后，公司股东为杭州市财政局、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股比例 90.59%、9.41%。	受托管理人通过监测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资产；矿产石、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批发；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活动（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发行人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表：分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贸易收入	2,016,422.54	2,006,047.64	0.51	93.42	3,372,301.73	3,363,360.32	0.27	94.29
金融服务收入	101,232.28	52,552.50	48.09	4.69	180,025.38	85,195.78	52.68	5.03
其他收入	40,709.44	18,119.88	55.49	1.89	24,246.14	16,771.73	30.83	0.68
合计	2,158,364.27	2,076,720.01	3.78	100.00	3,576,573.25	3,465,327.82	3.11	100.00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表：发行人 2024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资产总计	9,021,846.44	9,319,596.44	-3.19
负债合计	5,009,701.58	6,026,402.14	-1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12,144.86	3,293,194.30	21.8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4,133.88	2,086,796.73	5.62
营业收入	2,158,364.27	3,576,573.25	-39.65
营业成本	2,076,720.01	3,465,327.82	-40.07
营业利润	-89,337.37	156,573.38	-157.06
利润总额	162,440.20	160,438.12	1.25
净利润	148,308.12	140,095.86	5.8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712.92	128,777.03	-7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702.59	67,308.68	421.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069.29	182,661.34	424.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606.29	-118,861.77	-799.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387.64	131,367.99	82.23
资产负债率 (%)	55.53	64.66	-14.13
流动比率	0.65	0.59	11.19
速动比率	0.65	0.57	12.60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 杭金 01、22 杭金 02、22 杭金 03、22 杭金 04、23 杭金 01、23 杭金 02、23 杭金 03、23 杭金 04 募集资金已于本次报告期前使用完毕，本报告期不涉及应说明的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各期债券，募集资金约定用途与最终用途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4 杭金 K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241659.SH	
债券简称：24 杭金 K1	
发行金额（亿元）：3.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p>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3 亿元（含 3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70%用于支持杭州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发展，剩余部分用于偿还有息负债等符合监管要求的用途。</p>	<p>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3 亿元（含 3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 70%用于支持杭州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发展，剩余部分用于偿还有息负债等符合监管要求的用途。</p>
---	--

24 杭金 K1 发行规模 3 亿元，拟将 70%用于支持杭州市数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数据集团”）发展，具体为对外投资-浙江算力科技有限公司和运营支出。截至 2024 年末，募集资金中 1.74 亿元已用于置换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杭州数据集团对浙江算力科技有限公司的前期投资。

浙江算力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7 月，由杭州市数据集团、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城西科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华数云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杭州市数据集团为其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 35%。

浙江算力是一家集科研创新、智算人才培养、产业生态综合运营平台建设于一体的综合性高科技企业。公司基于飞天云操作系统，负责建设首个多算力融合“浙江新型算力中心”，用于构建自主可控国产化体系、多算力融合的算力供给中心，同时公司正在创建信创通用算力和智能算力融合管理的产业生态综合运营平台，落地政务信创服务、科研创新服务、人才培养服务、产业加速服务等业务模块，满足政务机关、金融机构、科研机构、国企、高校等单位国产化和智算需求。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调整。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列表中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3,576,573.25 万元和 2,158,364.2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40,095.86 万元和 148,308.12 万元。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7,308.68 万元和 350,702.59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经营情况稳定，运作规范，偿债意愿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2024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39.65%，主要系根据市场情况，发行人贸易业务规模下降所致。

除以上情况外，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能力、资产负债结构、融资能力基本稳定，未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

发行人现持有已注册待发行公司债券批文规模 61.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批文规模 53.00 亿元。必要时，还可通过注册发行新的公司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偿还存续债务。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中信建投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存续债券中，无债券设有增信机制安排。

本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的承诺事项。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

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85483.SH	22 杭金 01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3 月 14 日付息	3+2（年）	2027 年 03 月 14 日
185487.SH	22 杭金 02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3 月 14 日付息	5（年）	2027 年 03 月 14 日
185976.SH	22 杭金 03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7 月 8 日付息	3+2（年）	2027 年 07 月 08 日
138606.SH	22 杭金 04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11 月 18 日付息	3+2（年）	2027 年 11 月 18 日
115140.SH	23 杭金 01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4 月 4 日付息	3+2（年）	2028 年 04 月 04 日
115431.SH	23 杭金 02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6 月 1 日付息	3（年）	2026 年 06 月 01 日
115720.SH	23 杭金 03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7 月 27 日付息	3（年）	2026 年 07 月 27 日
115819.SH	23 杭金 04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8 月 23 日付息	3（年）	2026 年 08 月 23 日
241659.SH	24 杭金 K1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9 月 27 日付息	5（年）	2029 年 09 月 27 日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本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偿付资金，未发生发行人不能按期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85483.SH	22 杭金 01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3 月 14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85487.SH	22 杭金 02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3 月 14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85976.SH	22 杭金 03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7 月 08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38606.SH	22 杭金 04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15140.SH	23 杭金 01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4 月 08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15431.SH	23 杭金 02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6 月 03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15720.SH	23 杭金 03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7 月 29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15819.SH	23 杭金 04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8 月 23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241659.SH	24 杭金 K1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不涉及本息偿付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均已按照相关要求发布临时报告。详情请见本报告“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其他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